**招标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市直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留置中心、宣教中心购买安保服务费项目

**标包号：**A包

**项目介绍：**驻马店市市直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招聘保安服务公司，为市留置中心、宣教中心提供安保服务，派遣安保人员95名。

**一、服务技术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名） | 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 |
| 1 | 留置中心、宣教中心安保服务 | 95名 | 一、人员素质要求  （一）项目负责人素质要求  需要具备组织协调能力、管理和应急处理能力、沟通服务能力、报告和记录能力、培训和指导能力、字全和法律意识、团队管理能力等。  （二）保安人员素质要求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具有良好品德，无违法犯罪记录。  2、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18周岁以上40周岁以下，男性，身高170厘米以上，五官端正，体型匀称，身体健康，无纹身，无口吃，无重听，无色盲，无明显疤痕，无慢性病、传染病及精神病史。  3、保安服务人员需进行岗前培训。  二、岗位职责  （一）项目负责人岗位职责  1、负责与相关部门的日常沟通，指导保安服务工作。  2、组织实施安全防范和消防工作，并指挥部署应急预案。  3、监督保安人员的工作，包括薪酬分配、劳保用品发放。  4、负责招聘、培训、考核保安人员，并引导树立正确的思想意识和价值观。  5、定期检查安全防盗设施，巡视安防设施，巡视安防设施设备和巡逻工作质量。  6、组织处理灾害事故和刑事案件，保护事发现场，配合公安、消防部门进行调查取证。  7、对办公区服务质量、安全生产负责。  8、建立和维护与办公区管理部门的良好关系。  9、完成其他临时交办任务。  （二）保安人员岗位职责  1、大门口。值班室张贴《门卫值班制度》、《交接班登记本》、《外来人员、车辆登记本》、《来访登记本》，记录规范，保存完好；值班人员站姿端正，手势规范，着装整齐，精神饱满，文明礼貌。人员、车辆出入管控严格、登记认真，能够灵活妥善处理突发事件。  2、楼宇。《交接班登记本》记录规范，保存完好；值勤人员头脑灵活、反应灵敏，熟悉楼内各单位楼层分布，精准识别楼内工作人员面貌特征。  3、院内。巡逻人员仪容严整，队伍整齐，步伐一致，配带器材统一，巡逻时间不间断。能够及时纠正不按规定停放的车辆，维持办公区内停车秩序，确保车辆停放规范。能够妥善制止各种不良行为，维护办公区良好工作环境。《巡逻登记本》填写认真，记录详实，保存完好。  4、监控室。室内干净无尘，操作台无杂物。值班日志记录详实，字迹清晰。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和设备设施使用规定。杜绝明火，严防火灾。  5、值班室及值勤区域。门窗玻璃明净，用品摆放整齐，不得私自张贴、悬挂图片、画报。桌面干净，地面无烟头、无痰迹、无纸屑。  6、值勤时间采取三班循环,24小时不间断值勤工时制。  三、行为规范  熟记业主单位有关规章制度，了解值勤区域内的环境状况和安全措施，熟悉和掌握单位内部机构的分布位置、单位及管理人员联系方式，熟记专用车辆的牌号。  1、着装仪表：着装整洁、仪表端正，佩带整齐，精神饱满，举止大方。  2、礼节礼仪：礼貌待人，文明用语，掌握分寸，适度得体。  3、岗位纪律：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忠于职守，坚守岗位，履职尽责，提高警惕，圆满完成安保任务。  四、检查考核办法  （具体考核办法以合同签订为准）  为加强办公区安全，消除安全隐患，预防各类事故、案件发生，提高安保服务水平，为办公区提供安全有序的工作环境，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  负责市监察委员会留置管理中心安保任务的保安公司及保安人员。  （二）考核内容  1、保安公司工作机制  （1）保安公司管理制度。  （2）保安公司培训方案。  （3）保安公司应急处置预案。  2、保安人员服务质量  （1）基本技能  熟练掌握执勤技能，懂得防火、灭火常识，会使用消防器材和防暴器械。  （2）行为准则  精神饱满，着装整齐，站姿坐姿端正，用语文明。  （3）工作纪律  坚守岗位，履行职责情况。  （4）工作规范  人员车辆登记情况，交接班情况，值班日志记录情况。  （5）秩序管理  办公区内车辆停放规范情况。  （6）器械管理  防暴器械的摆放，保养，使用情况。  （7）内务卫生  值班室物品摆放情况，衣帽柜办公桌内物品存放情况，地面墙体清洁情况。  （8）监控系统  监控员对监控基本知识掌握情况，监控系统操作熟练情况，监控室卫生维护情况，摄像机所在点位情况。  （9）社会评价  服务对象及社会人员投诉情况。  （三）考核方式  每月对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成绩拨付相应服务费。  （四）惩罚细则  1.值勤人员不能熟练掌握值勤相关知识，不会操作使用消防器材、防患器材每人次扣50元服务费（下同）。  2.监控员不能熟练掌握监控系统操作流程，每人次扣50元，不能准确记住编号所对应的摄像头的位置，每人次扣50元。  3.值勤不按规定着装每人次扣50元。  4.值勤态度蛮横、方式粗暴，不按规定使用文明用语每1次扣100元。  5.值勤时玩手机游戏、看视频，每人次扣50元。  6.值勤时睡觉每人次扣100元。  7.值勤时在岗位上抽烟每人次扣50元。  8.值勤时在岗位上吃零食每人次扣50元。  9.不履行岗位职责，无故脱岗、私自串岗，每人次100元。  10.保安人员内部发生打架斗殴每人次扣200元，同时要求保安公司进行人员更换。  11.值勤时打牌赌博每人次扣200元，同时要求保安公司进行人员更换。  12.执勤期间喝酒或酒后上岗每人次扣200元，同时要求保安公司进行人员更换。  13.发生火情、盗窃等情况，没有及时发现妥当处理扣100元。  14.私自放行未录入车牌识别门禁系统的车辆进入办公区每次扣50元；未持有门禁卡的外部人员进入办公区，经核实确认是由值勤人员没有按规定进行询问、登记，每人次扣50元。外部人员（参加会议人员除外）进入各办公楼，值勤人员没按规定进行登记，每人次扣50元。  15.办公区内车辆没有按规定有序停放且值勤人员没有及时纠正，每车次扣50元。  16.未按要求做好值班记录，交班时未做好交接手续，每次扣50元。对交待的事项未交接或交接不清造成影响每次扣100元。  17.监控员没有按照规定填写值班日志扣50元，没能及时发现监控设施设备故障扣50元。  18.消防器材、防暴器材不按规定摆放每次扣50元。  19.室内卫生不整洁，东西摆放凌乱每次扣50元；墙体上乱涂乱画有明显污渍每处扣50元，衣柜、办公桌内放置与值班无关的物品每次扣50元。  20.遭到服务对象或社会人员投诉，经核实证明是由保安人员不按规定值勤造成的，每次扣100元。  （五）保安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必须更换  （1）违法乱纪受到过公安机关处罚的；  （2）利用工作之便，监守自盗的；  （3）多次违反各项规章制度，屡教不改的；  （4）目无组织纪律、不服从管理、不听从指挥、辱骂顶撞领导的；  （5）利用工作之便，泄露国家及办公区秘密的；  （6）拉帮结派，搞小团体，破坏内部团结的。  五、其他  投标人应具备应急处置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根据不同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培训演练。 |
| 服务标准 | |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标准规范。 |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1. 验收对象：此项目所承诺的95人保安及相关服务事项。 2. 验收时间：此次项目所有人员和装备到位后，三个工作日内验收。 3. 验收方式：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验收。   4、验收标准：验收小组依据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承诺，对人员、物质、装备等逐一核对检查，要求与投标文件无出入。 | |

**二、商务要求**

|  |  |
| --- | --- |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 服务地点 | 驻马店市市纪委留置中心、宣教中心 |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个工作 日内。 |
| 付款方式 | 验收合格，原则上手续齐全的自收到发票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  **本项目的预付款比例为 30 %（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0%）；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提供银行出具的预付款保函，并在合同中进行明确。**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 1、根据服务内容进行岗前人员培训并建立档案，对员工进行管理和教育。  2、正确使用各种安保设施、设备，并做好维护、更换工作；  3、教育、引导员工遵纪守法、文明服务。 |

1. **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  |
| --- | --- |
|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4、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5、是否实行预付款及预付款保函。  6、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 %（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是/否*）。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 ％，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8、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9、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是否实行远程异地评标。  11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